**延安市安塞区人民检察院**

**装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装备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CA锁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6月16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SZCJT-2025066

项目名称：装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91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装备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1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1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信息化设备 | 检察业务相关设备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420,000.00 | 420,000.00 |
| 1-2 | 其他办公设备 | 检察业务相关设备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490,000.00 | 49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安装）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装备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5）《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6）《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7）《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8）《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9）《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10）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11）《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
（12）《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装备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年度报告）；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的缴税凭证，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本年度已缴纳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6）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谈判。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06月09日 至 2025年06月11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5: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使用CA锁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6月16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5厅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6月16日 14时3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5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参与响应的供应商须完成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及信息绑定。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服务窗口办理；

2.供应商使用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然后下载谈判文件；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本次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5.纸质版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5厅），电子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响应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的规定。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安塞区人民检察院

地址：延安市安塞区一道街旧居巷3号

联系方式：1347456710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延安市安塞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延安市安塞区文化大楼1607室

联系方式：0911-621650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 工

电话：0911-6216506

 延安市安塞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5年06月08日